

# 典章制度编



# 第一章 礼 制

具有悠久文明传统的泱泱中华，自古以来就被人们誉为“礼义之邦”。礼贯穿于传统文明的方方面面，渗透在中国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它无时不在，无处不有，对中国社会产生了极为重大的影响。遵礼、重礼、守礼、行礼，成为中国人民的优良传统，从而形成了谦逊友善、彬彬有礼的民族风貌。

## 一、礼制源流

### （一）礼的起源

礼，源于原始社会时期先民们的祭神习俗。原始社会时期，人类的生产力水平十分低下，智力水平也处在蒙昧的无知状态，对于各种自然现象和生理现象一无所知，从而产生了对自然力的盲目崇拜，促成了原始宗教的出现。人们运用幼稚的思维，构想了一种超自然的力量——鬼神，认为正是鬼神的力量，方使得大自然花开花落，同样，人类社会的所有活动和现象，也都是在鬼神的主宰下才得以出现并进行的。理所当然，人们要想一生平安，就要求得鬼神的福佑，要想趋吉避凶，就必须祭祀鬼神。人们设想鬼神的好尚与人相同，在祭祀时就将最好的食物奉献给鬼神。祭祀时往往伴有十分隆重的仪式，这样，礼仪便随着原始宗教的盛行而萌芽了。故《礼记·礼运篇》中说：“夫礼之初，始诸饮食，其燔黍捭豚，汙尊

而抔饮 蕙桴而士鼓 犹若可以致其敬于鬼神。”

原始宗教是一种多神宗教。多神崇拜的盛行，使原始礼仪的内容渐趋丰富，成为后世烦琐礼仪制度的滥觞。后世的礼仪制度，在原始礼仪的基础上，根据祭祀对象的不同，分成处理人与神的关系、处理人与鬼的关系、处理人与人的关系三大方面，如荀子所言：“礼有三本”，天地者生之本（人神关系）；先祖者类之本（人鬼关系）；君师者治之本（人人关系）。郭沫若在《十批判书·孔墨的批判》中说得更清楚：“大概礼之起源于祀神，故其字后来从示，其后扩展而为对人，更其后扩展而为吉、凶、军、宾、嘉的各种仪制。”

礼之由神鬼扩而及于人，是私有制和私有观念出现之后的事。私有制和私有观念的出现，极大地动摇了原先人们之间平等、和谐的人际关系。各人私有财产的多寡，决定了各人在社会中地位的高低。既然人和人之间不再平等，人和人之间的各种利益纷争也就随之而起，人和人之间的关系就愈加错综复杂。这就要求必须有一定的礼仪规范对人们的行为加以约束，以维护社会的稳定与发展。故《管子》说：“仓廩足然后知礼节。”这正概括说明了规范人类行为的礼仪制度出现的原因。

夏王朝建立之后，随着国家的产生和阶级关系的复杂化，迫切需要发明一整套确定人们身份等级以稳定统治的制度，故礼的中心内容也由原始社会时期的祭神习俗演变成调整人们社会关系的行为准则。正如《礼记·礼运篇》中所说：“今大道既隐，天下为家，各亲其亲，各子其子，货力为己，大人世及以为礼，城郭沟池以为固，礼义以为纪，以正君臣，以笃父子，以睦兄弟，以和夫妇，以设制度。”

## （二）周公制礼

奴隶社会时代的礼制，发展到周代而大备。在周代礼仪制度的形成和确立过程中，周公姬旦起了重大的作用。《尚书大传》中说：“周公摄政，一年救乱，二年克殷，三年践奄，四年建侯卫，五年

营成周 六年制礼作乐 七年致政成王”。周公在古礼的基础上 建立起了一套以维护奴隶主贵族等级为核心的礼制。在这套礼制下 统治阶级内部分成天子、诸侯、卿大夫、士四等 等级与等级之间的政治权力、经济特权、社会地位有着很大的差异，而且这种差异是世代承袭、不可逾越的。判定各个贵族人物等级高低的标准，是依据其与周王血缘关系的亲疏远近，亲者尊而疏者卑。在这个森严的等级结构中，周天子居于最高的地位，享有最大的权力，他不仅是政治上的共主，而且是天下的大宗，任何人都不得违抗周天子的统治。这一方面使社会的秩序处于一个超常稳定的系统中，而且还肯定了周天子独尊的地位世代不变。

礼不仅是统治阶级内部调整关系和规范行为的准绳，也是奴隶制社会一切制度的基石和出发点。大凡国家的一切典章制度诸如政治体制、朝廷法度、祭祀仪式、灾害祈禳、军队征战、陵寝营造等 直至社会生活中的衣食住行、婚丧嫁娶、言谈举止 以及个人的伦理道德修养、行为规范等 都是礼的内容。《礼记·曲礼上》言：“道德仁义 非礼不成 教训正俗 非礼不备 分争辨讼 非礼不决；君臣上下、父子兄弟 非礼不定 官学事师 非礼不亲 班朝治军 莅官行法 非礼威严不行 蒞祠祭祀 供给鬼神 非礼不诚不庄。”因此 礼是一个涉及政治、经济、军事、文化、行政、法律、社会、宗教、教育、伦理、习俗等各个方面的庞大概念。从礼的内容来看，礼主要局限在上层社会。并非社会上的所有人等都能享受到礼遇，只有贵族人物才有资格依礼行事，受礼约束。下层社会则只能受刑法的制御，服从严刑峻法的残酷统治。这正是奴隶社会中“刑不上大夫 礼不下庶人”的本义。

礼通过一定的仪式礼节表现出来，被称之为礼仪制度。礼是人们的行为规范，又是一种社会意识，包含有一系列的制度和规定。仪是根据礼的内容和规定，形成的一整套系统而完整的程序。礼是标准，是内容，而仪则是形式，是礼的形象展现。由于礼的内容庞杂，仪的规定也是多如牛毛，烦琐冗杂。直到近代，礼仪的概

念才有所缩小，大体限制在礼节和仪式两大方面。

此外，周礼还将礼和乐紧密结合在了一起。乐，就是音乐，在中国古代，它不仅是一种娱乐方式，也是人们修身养性的一条重要途径。传统理论认为，音乐发乎心声，心哀则乐悲，心悦则乐和。反过来，音乐也会影响人的性情。因此，圣人制乐的目的，就是利用音乐的力量来感召人性从善，所谓“因乐以著教，其感人深乃移风俗，将欲闭其邪，正其颓。”（《通典·乐序》）。另外，圣人制乐，也是利用音乐的力量来灌输礼教，增添礼仪活动时的气氛，使人们因乐之感而遵礼行仪。这样，乐就成为礼的重要组成部分，融合在各种礼仪活动之中。乐和于礼，礼中有乐。人们常用“礼崩乐坏”来喻指世道衰颓，用“歌舞升平”来喻指政治清明、天下安定，也从一个侧面说明了礼乐之间密不可分的关系。

任何一种意识形态，都是为当时的统治阶级服务的，礼仪制度当然也不能例外。在礼仪制度的庞大体系中，等级观念贯穿始末，其核心内容就是遵循“尊尊”、“亲亲”的原则来正名分、定等级，以调适统治阶级的内部关系，维持稳定的统治秩序。“尊尊”和“亲亲”本是宗法制度的原则，它要求人们根据血缘、宗法关系的亲疏远近，确定各人在社会身份上的高低尊卑，并要尊其尊者，亲其亲者。根据这种原则而确立的礼制，恰恰能起到标识社会成员身份高低贵贱的作用。它通过各种具体的方法如服色、车舆等外在表现形式，来明确地界定每个社会成员的身份地位，从而使得社会上的各色人等，上自“君臣朝廷尊卑贵贱之序，下及黎庶车舆衣服宫室饮食嫁娶之分”，都有严格的等级差异，刻意造成了全社会尊卑有序、贵贱有别、亲疏有分、高低不等的等级阶梯。如此一来，社会秩序就呈现出清楚整齐的有序系统，王朝的统治也就得以巩固了。

礼乐寓治道，它可以通过道德感召的力量来正人心，定风俗，别亲疏，序民人，故而以礼治国一直被传统的理论认为是王道仁政的体现，也受到历代绝大多数统治者的重视，和刑政一起，共同组成了传统的两手统治策略：一手高举礼治的旗帜，以礼示之天下，

使‘国家可得而正也’（《礼治·礼运》），一手挥舞刑政的大棒，以暴力的手段来维护统治。但话又说回来，虽然礼乐主要体现统治者的等级统治观念，为统治者的利益服务，对广大下层百姓具有一定的欺骗性，然而无可否认，它同时也具有一定的积极意义。首先，在全社会范围内实行礼制，使遵礼重礼蔚然成风，提高了华夏民族的文明素养；其次，作为一种全社会所遵循的基本规范，礼虽然从它产生的第一天起，就不可避免地带有阶级统治的烙印，对每个社会成员不可能做到绝对公平，但不以规矩，无以成方圆，人类社会不依靠这些不尽合理的规矩，是无法取得进步的。

### （三）封建礼制的确立和发展

春秋以来，奴隶制度全面动摇，森严的等级制度全面崩溃，维系等级制度的礼制也同时呈现出礼崩乐坏的局面。社会的大动荡、大变革，使社会成员的身份地位发生了交叉混淆，一部分贵族破落成了平民，一部分平民上升而为贵族，人员的对流，引起了文化的对流，而这种对流的汇聚点则在于私学。

孔子是私学的倡导者和兴办者。孔子奉行“有教无类”的原则，向社会各阶层人士敞开学校的大门。在孔门弟子中，有农、有商、有武士、有贵族，基本涵括了社会的各个层面。私学中传授的知识主要是六艺——礼、乐、射、御、书、数，其中礼、乐是最主要的内容。由此，私学成为社会上最主要的习礼场所。私学的兴盛，使得以前的“礼不下庶人”的规定成为一纸具文，礼开始从庙堂之上向草泽底下流布，促成了全社会遵礼、守礼、重礼、行礼的良好风尚的养成。

经过孔孟弟子及其他一些儒学大师的努力，到了战国时期，寄托着儒家礼乐王政政治理想的三部礼学专著：《周礼》、《礼记》、《仪礼》成书并面世了。它们不仅记载了周代礼仪制度的基本内容，也成为此后历代统治者制订礼仪制度的基本参照，由此，它们并被尊为“礼经”。

经过了秦王朝专奉刑法的短期暴政之后，西汉王朝重新拾起

礼治的大旗 这在《汉书·叔孙通传》中有明确的记载。自汉而后，历代封建统治者都十分重视利用礼仪制度来稳定社会秩序，强化统治。如汉代宣称“以孝治天下”汉宣帝说汉家治国方略是“以霸王道杂之”汉儒董仲舒倡言“三纲五常”宋明理学宣言女子“饿死事小 失节事大”等等。我们看到 随着时间的推移 封建制度的日趋腐败和没落，封建统治者对于礼制愈趋重视并不断强化，几乎无所不用其极，使礼仪制度一直伴随着封建制度的始终。

在两千多年的封建礼仪制度演变过程中，呈现出如下几个特点：

其一，封建礼仪制度越来越趋向正规化和制度化。从秦汉时期直到清朝灭亡，历代封建统治者为使礼乐程式正规化，都设置有专门管理礼乐的行政机关。在各代中央政府机构中，基本上都设有掌管祭祀礼仪的太常、掌管赞相礼仪的光禄勋、掌管外事礼仪的大鸿胪等，它们构成了封建国家主要的礼乐行政业务机关。隋唐以后设立的尚书六部中的礼部，也是这类性质的机构，只不过它的地位更高，工作范围更广，除统领全国的礼乐行政工作之外，还主管文教方面的工作。另外，由于礼乐的内容涉及范围广，程式复杂，所以在中央其它政府机关以及地方各级政府机构中，也都设有相应的机构和专门负责礼乐工作的专职人员。此外，封建国家还利用国家监察机关来监督礼乐工作的执行。这些情况表明，礼乐工作已成为封建国家的一项经常性的要政。

其二，礼乐程式更为烦琐，内容更为芜杂。打开历代记录典章制度的志书，其所占分量最重的必然是礼志，这已成为封建史书的一大特点。至于其仪式的烦琐，我们可用清代乾隆皇帝举行的一次郊天礼为例。清代祭天的仪式在天坛举行，天坛的圜丘分为三层，下层正位祀昊天上帝，两旁列有陪祀的祖考；上面两层列有各种从祀的神祇。按照各神祇的地位尊卑，分别安放数量不同的祭品、祭器。这一切工作准备好之后，皇帝动用最高规格的仪仗，即由上万人组成的大驾卤簿，在祭祀正日的前一天到达天坛。皇帝

亲自检查圜丘的神位，侍从官员分头检查祭品和祭祀用的牲畜。一切停当之后，进驻斋宫，素食沐浴。至正日祭祀时，皇帝和所有的从祭人员都要穿上规定的祭服，赴坛盥洗、上香、奠玉帛、行三献礼、奏乐舞、饮福酒、受胙肉，最后焚柴告天，然后礼成。

其三，礼乐内容更趋消极。随着封建专制政体的不断强化，对突出并维护皇帝独尊地位的礼仪内容历代都续有增加，规定也越来越趋繁细，以显示皇帝的绝对权威。统治阶级内部的其他各等级，所享有的权利和待遇划分得也更为明确，轻易不得逾越，否则就是“僭越”就是“犯上作乱”是要“杀无赦”的。礼仪制度的日趋消极，还体现在它给了特权阶层以极大的便利而百般歧视普通百姓的权利。如家庭中的婆媳关系，早期的礼制对婆媳双方都有所约束，所谓“姑慈而从，妇听而婉”，但到了东汉班昭所作的《女诫》中，就片面地提出了“曲从”的主张，意即婆婆即使错了，媳妇也只能顺从，不可分辨什么是非曲直。封建礼法的这种不合理性，时代愈后就愈益严重，愈益背离人性，愈益剥夺幼者、卑者的权利，带给普通人民更多的迫害和灾难。

最后，由于历代统治者对礼制的重视和大力推行，礼制对社会生活的渗透度更深更广。自春秋时礼学下移之后，处于社会底层的普通百姓也接触到礼仪，礼也成了他们立身处世、待人接物的标准。在封建社会中，每一个社会成员都要接受礼的约束，依礼行事。在家庭中有父子之礼、兄弟之礼、夫妇之礼、婆媳之礼，在社会交往中有朋友之礼、师生之礼、尊老之礼、邻里之礼，饮食有饮食之礼，服饰有服饰之礼，居处有居处之礼，乘车有乘车之礼，在每个人的成长历程中有冠礼、婚礼、丧礼等；在国家政治生活中有君臣之礼、朝觐之礼等。可以这么说，礼无所不在，社会生活中的各个领域，到处都可以看到礼的踪影。

与此同时，广大人民也从各个方面丰富了礼的内容，使之具有了不少的积极因素，成为中华民族宝贵的精神文化遗产。我国古礼中有不少积极的内容，如尊老爱幼、尊师重教、兄弟友爱、宾至如

归等，自古到今都是中华民族所赞誉、所发扬的传统美德，是中华民族在历经重重磨难之后仍得以凝聚、发展的重要因素。故而“五四”时期虽然对旧的礼法进行了大规模的清算，但这些传统美德仍被继承下来，并不断得以发扬光大。对古代礼制我们应该采取实事求是的科学态度，一分为二 取其精华 弃其糟粕 科学地加以利用，以提高中华民族的文明程度，提高民族的整体素质。

## 二、吉 礼

礼分五类 即吉、凶、军、宾、嘉。吉礼是对天神、地祇、人鬼的祭祀典礼。在古人看来，对神鬼的祭祀是牵涉到国家治乱安危的头等重要大事 所谓“国之大事 在祀与戎”故吉礼不仅位居五礼之首，而且内容也最为繁多。

### （一）祀天之礼

天帝是中国神鬼体系中最尊贵、最有威权的主宰神，祀天之礼是古代最为隆重和庄严的典礼。它包括圜丘祀天、封禅、祀日月星辰诸礼。

圜丘是一座圆形的祭坛，以象征天的形象。周礼规定，圜丘建于国都南郊，每年冬至举行祀天大典。冬至晨，天子身穿大裘，内着衮服 头戴旒冕 腰插大圭 手持镇圭 面西而立。鼓乐齐鸣 天子敬献“太牢”与其他祭品如玉璧、缙帛等堆放在柴垛上 点火燃烧 烟气升腾于天 使天帝闻嗅其味 称为“燔燎”也称为“禋祀”。其后 由人装扮成天帝化身的“尸”登上圜丘 接受祭享。先献牺牲的鲜血 再献五种酒 称为“五齐”尸也用三种酒答谢。称为“酢”。然后 天子与舞队同舞“云门之舞”以答谢天帝。最后 与祭者分享祭祀用的酒醴 并由尸赐福于天子 称为“嘏”后世也叫作“饮福”。祭祀用过的牲肉，因为沾有天帝的恩泽，也由天子郑重其事地分赐给宗室臣下 称为“赐胙”。

周礼的这套祭天程式为后世继承，但取消了尸而以神主代之。明清时期 圜丘改称天坛，坛分上下三层，每层拦板望柱和台阶的数目均为天数，即九或九的倍数。天坛由四组建筑群构成，而以圜丘、祈年殿为主体，前者在南，后者在北，构成天坛的主轴线。周围广种柏树，气氛肃默宁静。

封禅是指在泰山进行的祭祀天地的活动，是封建帝王神化自己、粉饰太平的一种手段。泰山为五岳中之东岳，东方主生，是万物之始，是阴阳交替的地方，故新王朝、新帝王须于此向天神地祇报成功，以举得合法的统治地位。泰山又是五岳之冠，称为岱宗，其顶离天最近，故在泰山顶上行封祭天，山脚行禅祭地。泰山封禅是一代盛典，只有帝王才有资格封禅，但不是每一个帝王都有能力举办的。历史上仅有秦始皇、汉武帝、汉光武帝、唐高宗、唐玄宗、宋真宗等寥寥数人。南宋以后，封禅不再到泰山单独进行，而是与在京都近郊祭祀天地的仪式合二为一。

“朝日”“夕月”之礼，渊源很古。汉武帝时于太一坛合祭日月，魏晋南北朝时，正式确定了春分朝日，秋分夕月的礼仪，合祭日月改为日月分祭。明清时专门营建了日月祭坛，日坛西向，月坛东向，皆为一层方台。皇帝隔年临坛祭祀。

## （二）祭地之礼

土地生长万物，养育百姓，人们对土地自古就有对母亲一般的崇拜之情。另外，土地也是国家的立国之本，有土则有民，无土则无民。因此，祭地之礼也是古代吉礼中的重要组成部分。

古代礼仪中祭地的正祭，是方丘祭地，即在每年的夏至于国都北郊水泽之中的方丘上举行的祭典。其礼仪与祭天基本相似，不同的是，由于天在上，故用燔燎之礼，地在下则用瘞埋之礼。所谓瘞埋，即在祭祀时在土地上挖一坑穴，将牺牲等祭品埋入地中，供地祇享用。

社稷是土神和谷神的合称，社是土神，稷是谷神。中国是一个

农业国家，农以土为本，民以食为天，土地和粮食关涉到国家安危，因而社稷也就成为国家的代称和象征。祭祀社稷在社稷坛上举行。按礼制规定“左宗庙，右社稷”。社稷坛建在王宫的右侧。坛上铺设五色土，代表五方，象征国家的所有领土。古代社稷坛原本分为社坛和稷坛，明太祖时将之合为一坛，同时祭祀。祭祀社稷，最切近功利的目的是祈求五谷丰登，农业生产的规律是春种秋收，因此有“春祈秋报”的古礼。春祈在社日（仲春之月吉日）举行，秋报在孟冬之月吉日举行，春祈秋报是社稷的正祭。此外，由于社稷是国家的象征，故古代军队出征、校阅、献俘等军事活动，也都在社稷坛前举行。新旧王朝更迭之时，也都有“迁社”之举。明清两代社稷坛建于紫禁城端门之右，每年春秋二季的仲月上戊日举行正祭，主祭者皆为皇帝。

不过，祭祀社稷并不仅仅是君王的事，各个阶层都有祭社活动。《礼记·祭法》载：“王为群姓立社，曰太社；王自立为社，曰王社；诸侯为百姓立社，曰国社；诸侯自为立社，曰侯社；大夫以下成群立社，曰置社。”太社最高，铺五色土，诸侯之社，设受赐的一色土，再下的社，只能用本地的泥土。大夫以下成群立社，使得民间逐步形成了以祭社活动为中心的居民社会组织，这种组织便称为社。立社不仅要封土为坛，而且要种植当地的树种，称为社树。每一社都有一定的规模，在祭社的这一天，全社的人都要停止一切工作，参加祭祀，吃社饭、蒸社糕、做社饼、喝社酒、食社肉，歌舞娱乐，热闹非凡，这就演变成民间一个重大的节日。

四望山川是祭祀天下名山大川之神。至山川之境而祭之，称为祭，远望而祭之，称为望。望祭的正祭是在都城的四郊举行，四郊各封土设坛，登坛以祭相应方位的山川。

### （三）宗庙祭祀

宗庙，是供给祖先亡灵居处的所在。古人认为，统治国家的权力既是自天而得，又是承袭于祖先的，因而家国是一体的，祖先亡

灵所居处的宗庙，自然也就成为家天下国家的象征。对宗庙的祭祀，就是对祖先的祭祀，具有标志国家系于一姓的特殊政治意义。故而古代对宗庙的祭祀，不仅极为隆重，而且承传不辍。

周代规定 天子立七庙 三昭三穆 与太祖之庙合而为七 昭穆是宗庙中祖先位次排列的顺序 自始祖而下 父为昭 子为穆 依照世次递嬗排列。进入宗庙的先王，皆有庙号，通常以开国之君称“祖”，其余守成之君称“宗”。随着年代的久远 故世先王增多 七庙之数难以尽容 于是又有“毁庙”之制 即除始祖外 其余“亲尽”之庙（指那些与在位之君世次已远的祖先）的神主另行收藏，而将刚故世的先王递补七庙之数。东汉时，七庙分立的制度被“同堂异室”之制取代，即在一庙之内集中了先帝们的牌位，而依世次分为若干室加以祭享。由此直至清代而未变。

依照左宗右社的原则，宗庙都建在王宫前的左侧，以太祖之庙居中 昭庙在左 穆庙在右 依世次横排。宗庙坐北面南 依然有南面为王的意思。明清太庙位于紫禁城端门之左，即今之劳动人民文化宫。

宗庙祭祀活动繁多而复杂。除新王登基、军队出征要祭告宗庙外，还有固定而正常的祭祀。首先是月祭，即在每月初一祭祀宗庙，但时代越后，月祭越流于形式。其次是四时之祭，即在每一季度的孟月入祭宗庙 春日祠 夏日禘 秋日尝 冬日蒸。岁末还要举行蜡祭，故实际上是一年五祭。最后是祫祭和禘祭，每隔三年和五年举行一次，把宗庙中所有祖先的神主汇集一起进行的祭祀。这种祭祀十分隆重，一般只有天子才有权举行。宗庙祭祀礼仪十分烦琐，反映了统治者对宗庙之祭的高度重视，也寄托了统治者希望家天下的局面江山永固的政治企图。

#### （四）学校礼仪

释奠礼是以酒食祭奠先师先圣，主要是孔子的礼仪。释奠祭孔的典礼至为隆重，其时间和地点因时代不同而有所差别。最初

依校设祭，用牛、羊、猪三牲供奉先师先圣。北朝北齐时，在太学建立宣尼庙，每年仲春二月和仲秋八月行释奠祭孔之礼。唐代的释奠礼已较完备，规定一年分为春夏秋冬四季释奠，玄宗时改为春秋二季释奠。国子学在释奠时，除教官和学生外，朝中文武官员、僧道百姓也都前往参加。由国子祭酒代表皇帝主持，设宫悬之乐，并供奉牲牢。献祭之时，以国子祭酒为初献，司业为亚献，博士为终献。各地州学亦仿此礼，以州刺史为祭主，作初献，州中上佐为亚献，博士为终献。清代祭孔规格也很高，在释奠时还要奠帛、读祝文、三献奠爵，并行三跪九叩之礼。雍正时还为孔子择定生辰，以八月二十七日为孔子诞辰日，全体军民都要斋戒一日。除春秋或四季释奠外，学校初建落成时，也要举行释奠之礼，历代皇帝也常有参加释奠之举。中国古代对释奠礼的高度重视及常行不辍，既表达了遵循先圣先师教诲以礼义教化民众之意，也说明了古代社会对于教育的高度重视。

释菜礼也是古代学校中的一种常行礼仪，又称为“合采”、“择菜”，指的是用菜蔬祭奠先师，并表示从师学艺的一种礼仪，用于始立学堂或学子入学之时。释菜礼的施行，既是对刚入学的学子进行的一次入学教育，也是尊师重教传统美德的发扬。

束脩，本指十条干肉，后代指学生拜师之礼，但历代拜师的礼物并不限于十条干肉。行此礼时有特定的礼仪规定，学生要情辞恳切地表明拜师求学的愿望，老师要再三谦称自己无才无德，不能误人子弟，双方往复数次，老师方才允准，学生即行跪拜之礼，老师回拜，学生取出束脩，老师收礼之后，师生关系就确定下来。这种初入学门即受礼教的做法，反映了中国古来就是一个以尊师为荣的文明国度，体现了中华民族尊师重教的优良传统。

### 三、凶礼

凶礼是哀悯吊唁忧患之礼，包括丧礼、荒礼、吊礼、袝礼、恤礼

等几个方面。丧礼是人生的最后一次礼仪，中国是一个重视孝道的社会，子女为父母操办丧事天经地义，因而丧礼历来得到人们的重视。早在周代，就已形成了一整套完整繁复的丧礼礼仪，构成了此后中国丧礼的基础。

### （一）招魂之礼

古人临终之前，皆移居于正寝，家属“属扩以俟绝气”。扩是一种质地很轻的新丝棉絮，用来放在弥留者的口鼻上，以察验是否还有呼吸，此即称为“属扩”。确认已死之后，家属要为之招魂，希望发生奇迹，让死者复活过来，此称为“复”。生者执着死者的上衣，一手执领，一手执腰，登上屋顶，面向北方，拉长声音，高喊死者的名字，如此重复三次，希望死者还魂。然后，将死者的上衣卷起来投到屋下，另一人将之覆盖到死者尸体上，冀其复活。死者复而不醒，才能为死者沐浴，开始办理丧事。

### （二）入棺之礼

次日晨，为死者穿上寿衣，称为小殓。亲属要抚尸辮踊，并向死者祭奠。着装之后，用衾被裹尸。按周礼规定，国君用锦衾，大夫用缟衾（白色细绢），士用缁衾（黑色布），此后要行“饭含”之仪，饭是在死者口中放入米、贝等物，含是在死者口中放入珠、玉等物。饭含的目的一是防止死者无饭可食，变成饿鬼，二是用珠玉等物保护尸体。饭含之物因各人身份不同而有区别，《周礼》规定：“君用梁，大夫用稷，士用稻。”天子含珠，诸侯含玉，大夫含玕，士含贝，庶人含谷实。唐代，皇帝饭梁含玉，三品以上饭梁含璧，五品以上饭稷含珠，六品以下饭梁含贝。明代则五品以上饭稷含珠，九品以上饭梁含小珠，庶人饭梁含钱。

小殓次日，举行大殓。大殓时陈衣陈饌，在棺内铺席置衾，奉尸入棺，孝子孝妇辮踊痛哭，盖棺之后，举行祭奠，宾客向死者行礼，孝子答拜。

棺是盛放死者的葬具，最初用陶棺，商代后用木棺。地位不同的人，在棺木的数量和材质上有严格的区别。周制，天子五棺二槨，诸侯四棺一槨或三棺二槨，大夫二棺一槨，士一棺一槨。天子之棺分别用梓木、椴木和牛皮制作 槨用松木制作 大夫槨用柏 士用杂木槨。此外 棺槨之大小、颜色、花纹、装饰等都有不同。这种等级差异非常明显的棺槨制度，后世在一定程度上还在沿用。

### （三）停棺之礼

停柩待葬的一段时间，称为殓。大殓礼毕，殓期即开始。殓礼的时间一般都较长，周礼规定，天子停殓七月，诸侯五月，大夫三月，士逾月。既殓之后，亲属按其与死者血缘关系的亲疏远近，穿上不同的丧服 称为“成服”。成服后到下葬前 孝子孝妇每天一早一晚都要在殓所祭奠 称为“朝夕哭”、“朝夕奠”。下葬前两天晚上 要在柩前最后一次哭奠 称为“既夕哭”。

下葬的前一天，用灵车载着灵柩，迁入祖庙停放，并再次进行祭奠，称为“祖奠”，对于帝王或高级官员，还要于此行赠谥之礼。谥是谥号，是根据死者的生平事迹，给予的总结性评定，即人们常说的“盖棺论定”。

出殓 又称“发引”指送灵柩前往墓地 是古代丧礼的高潮。发引的礼仪是“白衣执紼”。白衣，指所有参加出殓的人都要穿着白色素衣。紼，是牵引柩车的绳子。周礼规定，天子之柩车用六紼 执者千人 诸侯四紼 执者五百人 大夫二紼 执者三百人。送葬途中，送葬者还要唱挽歌。

灵车到达墓地后 再行祭奠 将灵柩缓缓放入墓坑中 称为窆，又叫做封。亲属按男东女西肃立两旁，棺木安置好后，孝子等哭踊 再放入各种随葬品 加土覆盖 筑土成坟 亲属等拜奠。

### （四）墓葬之礼

墓室的格局仿照现实生活中的宫室房屋，按前堂后室进行布

置。墓室的前半部分相当于堂，用来安放供桌和各种随葬品，后半部分相当于寝室，用来安放棺木。帝王贵戚与普通百姓的墓室虽有规模大小之别，但基本格局并无根本的不同。

墓穴之上封土为坟。明代以前，帝王的坟堆为方锥形，其余为圆锥形或半圆形，明之后皆为圆形。身份越低，坟堆越小，身份越高，坟堆越大。最为宏伟壮观的是帝王之坟，称为“陵”。封土为陵，出现于战国时期，秦始皇修邠山陵，开历代帝王高修陵墓之风。此后历代帝王，除元代外，无不高崇其陵，唐代帝王甚至因山为陵。通过高大的陵墓，以向世人展示其神威莫测的赫赫威严。

大约与陵出现同时，又出现了在陵上建“寝”的制度。古人相信死者虽然肉体已死但灵魂不灭所以需为其建造一室供其灵魂起居饮食之用。寝最初建于封土堆上，秦汉后建于墓侧。汉代规定，帝陵之寝，陈设有日常生活所需之各类物品，供墓主灵魂游憩之用，寝中留宿宫女，一切均如墓主生前一样，进行侍奉。后来，帝陵的地面建筑中又增加了献殿，专供举行祭祀墓主的仪式之用。

古代盛行厚葬之风，墓中随葬物品丰富多样。商周以来，奴隶主贵族多以青铜礼器随葬，如商王武丁妃妇好墓中，随葬的青铜器达二百一十件之多。当然，除青铜器外，“诸养生之具无不从者”，还有许多种类的其他随葬品。秦汉之后，厚葬之风越煽越炽，所以历代的盗墓行为也屡禁不止，越禁越炽。奴隶社会时期，还有野蛮的以人殉葬的制度，西周以后，逐步以木俑、陶俑等代替人作为殉葬品，如举世闻名的秦始皇陵兵马俑。相比于人殉制度，这是一个历史的进步。

从广义的角度来看，陶俑等属于‘明器’的一种。明器又称为盟器、冥器、鬼器，是用陶、木、土、石等材料制作的实物模型。以明器为葬，使得仍具实用价值的物品等得以保留人间，节省了丧葬费用，但明器并未完全排斥实用物品，很多时候，两者共同随葬。明器随葬也有等级规定，如明代公侯可随葬明器九十事，二品以上八十事，四品以上七十事，五品六十事，七品以上三十事，九品以上二